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23〕16号

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第二批) 预算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14 号)精神,报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下达你地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预算指标 万元(项目名称: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5Z155110000004)。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万元,以工代赈任务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

任务 万元，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 万元，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上述资金收支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和“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通过 2023 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积极落实好投入保障，支持启动实施新一轮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政策。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决策部署，中央决定从 2023 年起将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统一纳入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支持范围。要严格按照省委组织部组织二处、省财政厅农业处、省经管局《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扶持村的通知》（鄂财农函〔2023〕5 号）要求和职责分工，落实本级财政支出责任，编好年度实施方案，严密组织实施，进一步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三、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按照《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纳入直达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农发〔2022〕28 号）等要求，市县财政部门要将本级衔接资金同步纳入直达范围，单独下达衔接资金指标文件和对应预算指标，准确标注直达标识，不得与非衔接资金合并下达预算指标，实现直达资金管理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直达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财政部和省财政厅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市县财政部门要加快预算指标分配下达速度，原则

上在 30 日内将上级财政下达的直达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和单位，并积极与乡村振兴部门对接，确保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与防返贫监测系统数据保持一致。

四、强化资金绩效管理。要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各地在收到 2023 年中央衔接资金（第二批）指标文件 30 日内，将两批次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备案表（详见附件 2）一并报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等部门。

附件：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 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备案表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贫困分类	合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以工代赈任务			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小计	提前下达	其中			此次下达	其中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后续扶持	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后续扶持	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分配金额	资金绩效奖励	后评估奖励	迎接国家考核评估		备注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陈归县	国贫	9491	8391	1100	9291	8191	1431	286	185	1100	700	14	200	200				200	200												

附件 2

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备案表

(2023 年度)

资金名称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地方财政部门	**县财政局	地方主管部门	**县乡村振兴局等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产业发展项目数量 (≥**个)	
			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数量 (≥**个/处)	
			支持脱贫人口稳定就业人数 (≥**人)	
			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村数 (个)	
			支持农作物种植面积 (≥**亩)	
			支持畜牧养殖数量 (≥**头/只)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	100
			种养业成活率 (≥**%)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经济收入	稳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库建设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率 (≥**%)	90

